

福建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文件

闽科协青发〔2019〕11号

关于组织参加第17届福建省青少年 机器人竞赛的补充通知

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科协、教育局，省属中小学、中职学校：

根据《关于举办第17届福建省青少年机器人竞赛的通知》（闽科协发〔2019〕11号）精神，由省科协、省教育厅共同主办，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泉州市科协、泉州市教育局、南安市人民政府共同承办，南安市科协、南安市教育局协办的第17届福建省青少年机器人竞赛定于2019年5月17日—19日在南安第一中学新校区举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赛代表团组成

各设区市各组成一个代表团参加比赛。代表团成员由总领队和总教练各1名，参赛选手及每个参赛队随队指导教师1人组成。

总领队由各设区市科协机器人竞赛活动项目负责人担任。竞赛不接受临时报名的单位和个人。

二、时间和地点

(一) 报到时间

1. 裁判员、各代表团总领队请于 5 月 16 日晚 17:00 前报到, 并准时参加于当天晚上 19:00 召开的裁判员会议, 20:00 召开的领队会议。

2. 总教练、参赛选手及参赛队随队指导教师 5 月 17 日中午 11:00 前报到, 下午 15:00 竞赛正式开始, 19 日中午饭后疏散。

(二) 报到地点

1. 各代表团领队、裁判员和评委入住南安泛华大酒店(地址: 南安市江北大道 8 号, 0595-26777777)。

2. 参赛选手和随队指导教师入住南安一中新校区学生宿舍(地址: 泉州市南安市柳城街道桑林村)。

三、参赛报名和优秀申报

(一) 参赛报名

各参赛队除填写纸质申报表(1 份)外, 应根据所在设区市科协分配的授权号于 4 月 18 日-22 日在指定网站上申报。

(二) 优秀单位和个人

各设区市可根据优秀组织学校和优秀教练员评选标准, 推荐申报 2 所学校和 2 名教练员。省竞赛主办单位将根据“评选标准”差额评选出优秀组织学校和优秀教练员。请各设区市于 4 月 19

日前将申报表电子文档及相关纸质申报材料报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逾期不予受理。

四、注意事项

(一) 各设区市科协应于4月19日前将本市参赛队汇总表、申报表和需要住宿的参赛选手、随队1名指导教师名单统一汇总后电子版报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除南安市外其他所有因特殊原因不在校内住宿的参赛队，均需与所在设区市组织单位签订相关《安全责任书》，报到时由领队交给省竞赛办公室)

(二) 网络申报及优秀组织学校和优秀教练员评选标准、各附件申报材料请从省竞赛办门户网站(www.fj5461.org.cn)申报和下载。

(三) 创意项目参赛队要自带小蜜蜂扩音器，同时为各自作品介绍制作一块180厘米(高)×80厘米(宽)的易拉宝喷绘，内容不得出现作者、指导教师、学校名称等，并自行携带X展架展示。

(四) 参赛选手和随队指导教师食宿费由承办单位负担，往返差旅费由派员单位负责；领队住宿、往返差旅费由派员单位负责。

(五) 各总领队要切实负起组织管理责任，加强对代表队成员的安全教育和管理，做好往返途中安全保障工作。各设区市组织单位须在竞赛期间为参赛选手购买人身意外险。

(六) 所有参赛选手自带参赛器材、电脑及洗漱用品等。

五、联系方式

地址：福州市古田路89号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350005)

联系人: 林荣清 陈曦 电话: 0591-83341749 13960700798

E-Mail: xmb83341749@126.com

- 附件: 1. 参赛队报名表
2. 设区市参赛汇总表
3. 创意项目申报表
4. 优秀教练员申报表
5. 优秀组织学校申报表

福建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

2019年4月4日

抄送: 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 省科协, 省教育厅。

福建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

2019年4月4日印发
